

证券代码：430454

证券简称：ST 百大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东莞市百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1 月 10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淦昌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推动公司业务增长，拟对公司住所进行变更，

变更情况如下：

原公司住所为“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科技园4号楼1楼101、102、108、109室”。

变更后的公司住所为“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西路15号2栋607室”。

以上具体变更内容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进行公司住所变更，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同意针对本次公司住所变更事宜对公司章程作出如下修改：

原条文：

“第四条 公司住所：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科技园4号楼1楼101、102、108、109室。”

现修改为：

“第四条 公司住所：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西路15号2栋607室。”

以上具体变更内容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住所变更登记以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备案等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相应住所变更登记以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备案等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董事会拟于 2021 年 2 月 3 日 10:00 在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东莞市百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8日